阿毗達磨藏顯宗論卷第二十四　晋

尊者衆賢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辯賢聖品第七之六

道亦名為菩提分法此有幾種名義

云何頌曰

覺分三十七謂四念住等覺謂盡無生
順此故名分

論曰經說覺分有三十七謂四念住四正斷四神足五根五力七等覺支八聖道支盡無生智說名為覺隨覺者別立三菩提一聲聞菩提二獨覺菩提三無上菩提無智睡眠皆永斷故及如實知已作已事不復作故此二名覺三十七法順趣菩提是故皆名菩提分法此三十七體各別耶不尒云何頌曰

此實事唯十謂慧勤定信念喜捨輕安
及戒尋為體

論曰此覺分名雖三十七實事唯十即慧勤等謂四念住慧根慧力擇法覺支正見以慧為體四正斷精進根

精進力精進覺支正精進以勤為體
四神足定根定力定覺支正定以定
為體信根信力以信為體念根念力
念覺支正念以念為體喜覺支以喜
為體捨覺支以行蘊攝捨為體輕安
覺支以輕安為體正語正業正命以
戒為體正思惟以尋為體如是覺分
實事唯十前五即是信等五根由境
等殊分為三十更加喜捨輕安戒尋
戒分為三復捴成七并前合成三十
七種毗婆沙師說有十一身業語業
不相雜故戒分為二餘九同前念住
等三名無別屬如何獨說為慧勤
定頌曰
四念住正斷　神足隨增上　說為慧勤定
實諸加行善
論曰四念住等三品善法體實遍攝
諸加行善然隨同品增上善根如次
說為慧勤及定何緣於慧立念住名
慧由念力持令住故何故說勤名為
正斷於正修習斷修位中此勤力能
斷懈怠故或名正勝於正持策身語
意中此最勝故何緣於定立神足名

諸聖妙說所依止故何緣信等立根
力名以增上故難屈伏故何緣此五
先說為根後名為力由此五法依下
上品分先後故又依可屈伏不可屈
伏故下品信等勢用劣故猶為所屈
同類屈伏上品翻此故得力名所說
覺支為有何義能覺悟義名為覺支
若尒覺支唯應有一不尒念等是擇
法分皆順擇法從勝為名或覺支
是覺支義若尒應許覺支唯六不尒
擇法是覺亦覺支所餘六種是覺支
非覺所說道支為有何義尋求依義
名為道支若尒道支唯應有一不尒
餘七是正見分皆順正見從勝為名
或道之支是道支義若尒應許道支
唯七不尒正見是道亦道支所餘七
種是道支非道當言何位何覺分增

頌曰

初業順決擇　及修見道位　念住等七品
應知次第增

論曰初修業位說念住增謂此位中
為息顛倒由念勢力於身等境自相
共相能審了知壞二種愚慧用勝故

於煖法位說正斷增謂此位中見生
死過涅槃功德遂能勇猛精進
不墜生死速趣涅槃勤用勝故於頂
法位說神足增謂此位中能制心識
趣不退位終不遺乏信等善根定用
勝故於忍法位說五根增謂此位中
永息惡趣終不退隨速入離生增上
義成根義勝故世第一位說五力增
謂此位中不為煩惱之所屈伏力義
勝故雖忍位中亦容如是然非決定
是故不說或此位中不為一切僻異
生法之所屈伏故於此位力義偏增
修道位中近菩提位助覺勝故說
覺支增或此位中斷九品惑數數覺
故覺支義增見道位中所有道義皆
具足故說道支增謂尋求義及通往
趣二義具故說名為道見道位中二
義最勝謂見道位聖慧初生如實尋
求諦理勝故又於此位不起剎心能
速疾行往趣勝故隨數增故於契經
中先七後八非作次第有餘於此立
次第言行者最初由慧勢力於身等
境自相共相如實了知導起衆善故

有曰者將導衆言是故最初說四念
住由四念住了衆境已於斷惡修善
能發起正勤故於第二說四正勤由
正勤力令相續中過失損減功德增
感於殊勝定方能修習是故神足說
在第三勝定為依便令信等與出世
法為增上緣由此五根說為第四根
義既立能招惡趣惡業煩惱不能屈
伏由此五力說為第五力義既成能
如實覺四聖諦境無疑慮故說七覺
支在於第六既如實覺四聖諦境厭
捨生死欲趣涅槃故說道支以為第
七於中一一辯其次第如釋經論應
正思求今此論中思擇法相於次第
理無勞煩述三十七覺分中幾唯無
漏幾通二種頌曰
七覺八道支　一向是無漏　三四五根力
皆通於二種
論曰此中七覺八聖道支唯是無漏
唯於修道見道位中方建立故謂修
道位七覺支增鄰近菩提謂治有頂
故覺支體一向無漏一切覺分皆助
菩提於此偏標覺支名者以最鄰近

[illegible]

菩提果故由此理趣諸七覺支應知
但依治有頂說此為上首類餘下地
唯於無漏立覺支名若不許然寧不
通二義於一切菩提分中依近菩提
立覺支号道中修道位近菩提道
菩提唯是無漏故無漏修道方立覺
支名見道位中八道支勝故此一向
無漏性獨雖正見等亦通有漏於彼
不得聖道支名聖道支名目無漏故
又諸論者許覺分法覺支後說定是
無漏若說在前便通二種既覺支後
方說道支故八道支一向無漏所餘通
二義准已成謂覺分中前位增者
彼於後位勢用亦增後位增者非於
前位故毗婆沙作如是說從初業位
至盡無生念住常增乃至廣說此三
十七何地有幾頌曰
初靜慮一切未至除喜根二靜慮除喜
三四中除二前三無色地除戒前二種
欲界有頂除覺及道支
論曰初靜慮中具三十七於未至地
除喜覺支於下地法猶豫疑慮未能
深信故不生喜又未至定初現前時

阿毗達磨藏顯宗論卷第二十四 第七張 普

未能斷除下地煩惱後雖已斷而類
同前故起彼時皆無有喜有說一切
近分地道皆力勵轉故無喜義第二
靜慮除正思惟彼靜慮中已無尋故
由契經說彼地無尋彼上等持轉寂
靜故由此二地各三十六第三第四
靜慮中間俱除喜尋各三十三前三
無色除戒三支并除喜尋各三十二
欲界有頂除覺道支無無漏故各二
十二如是諸地隨其所應覺分現前
少多無定謂隨位別後必兼前可一
體上義分多種故有多種俱時起義
准四念住必不俱生以約所緣分爲
四故尚無二慧俱時而生況有一時
四慧並起不可一慧約境分多以若
總緣法念住攝必無一慧於一剎那
緣四境生四行相故由此理趣初靜
慮中總而言之具三十七然於一念
頂現在前極多但容有三十四如是
未至第二靜慮極多但容有三十三
三四中間極三十二前三無色極二
十九欲界有頂極唯十九一切皆除
三念住故其中減者隨位應思何故

阿[illegible]
心王不立覺分理亦攝在念住等中
彼資攝諸加行善故然不別立如意
等者心於雜染清淨分中勢用均平
無所偏黨覺分唯在清淨分中勢用
增進是故不立有餘師說覺分多屬
諸法共相心王多分緣自相生是故
不立有餘復說修習覺分本為對治
一切煩惱然諸煩惱心所非心故能治
法非心者所障治相翻而違立故有說
覺分輔佐於覺覺是心所慧為體
故不可心王輔佐心所如王不可輔佐
於臣所以心王不立覺分有餘師說
心尊世間於界趣生輪迴無能作者
覺分為斷生死由此心王不立覺分
有餘師說無始時來心為衆多煩惱
雜染亂散諸境儱戾難調為調伏心
修習覺分非所調伏即是能調是故
心王不立覺分何緣諸大心所法中
唯立四法為菩提分實揔攝在念
住等中彼實攝諸加行善故然別建
立念定慧者由此三種順清淨品勢
用增強可立覺分想思觸欲於隨分
中勢用增強故不別立於假想觀勝

解徧增覺分唯攝順真實觀由此勝
解非覺分攝有餘師說至無學位勝
解方增經但立為無學支設菩提分
法有學位增由此為因力能引起三
菩提故所以勝解非覺分攝作意
勢力能發動心令於所緣易脫不定
覺分於境審諦觀察令心專一與彼
相違是故作意非覺分攝若令宣立
尋為覺分尋於境界雖策發心而欲
令心推求至理非令於境浮飄易脫
於諦觀察有策發能說此力能策正
見故由此作意不可例尋有餘師言
若染若淨初取境位作意力增說為
非理如理作意至境相續彼勢力微
故不立為煩惱覺分煩惱覺分要於
至境相續位中方增盛故受於雜染
清淨分中勢用俱增故立覺分由此
流轉緣起支中立為受支及於還滅
菩提分中立喜覺支有餘師說受於
雜染雖是增上而與淨品作饒益事
亦有功能如鉢茶羅性雖部分能與
豪族作饒益事故於靜慮為饒益支
菩提分中立覺支号何緣三受皆通

無漏覺分唯喜非餘二耶覺分所為
行相稱利樂捨行相遲鈍故非有餘
師言樂捨二受為輕安樂行捨所資
相不明了是故不立何緣大善心所
法中唯立四法為菩提分實亦應說
念住等攝彼實攝加行善發菩列
三信勤安捨者由此四種順覺故
如何此四順覺用發趣菩提信為
上首將修衆行信為初基精進因
以信為本若無信者修趣不成故立
信根以為覺分有餘師說如清水珠
置濁水中水便澄潔令諸有目見衆
色像如是以信置心器中能令俱生
心品澄淨由此能見四聖諦理漸次
增長成三菩提故信最處立為覺分
勤於衆行遍能策發令其速趣三乘
菩提若無正勤雖已發趣中間懈廢
終無所成是故立勤以為覺分有餘
師說無始時來所以不能見四聖諦
都由懈怠不樂聽聞如理思惟四聖
諦理勤能治彼令樂聽聞如理思惟
四諦理故能見四諦速證菩提故勤
亦應立為覺分輕安息務令心調適

行捨正直令心平等故能增長諸出
世行令其速趣三乘菩提故立安捨
以為覺分有餘師說無始時來惛掉
亂心不見諦理由此不證三乘菩提輕
安捨惛行捨止掉由斯見諦速趣菩
提故此亦應立為覺分若尒慚愧自
性善攝於衆善品得白法名亦應立
為菩提分法彼不應立以無慚愧唯與
一切惡心相應於散戒中為勝障礙
於見諦理為障力微與彼相違名為
慚愧自性善攝得白法名雖於散戒
有勝功力而於定善為助力微菩提
分中取順定善助覺諦理故彼不立
若尒應立無貪無瞋彼是善根自性
善故亦不應立以諸貪瞋六識相應
遍通五部是隨眠性發麁惡業為勝
加行斷滅善根障散善強違見諦劣
翻彼故立無貪無瞋得善根名自性
善攝於散善業功力雖強助定善中
勢用微劣菩提分法取順定善助覺
諦理故彼不立若尒不放逸應立為
覺分不放逸故衆行皆成佛每勸令
修不放逸亦不應立於散位中放逸

阿毗達磨藏顯宗論卷第[illegible]

令心馳散五欲能違施等故善用強非定位中此障用勝對彼故立不放逸但於五欲能防護心令不馳散專修施等故於散善力用雖強定善中勢用微劣菩提分法取順定善助覺諦理故彼不立若爾不善應立覺分害能逼惱無量有情隨三惡趣彼能治故亦不應立害緣事生樹諸有情障修散善不害翻此助定力微故亦不應立為覺分有餘師說大善法中唯取勝者立為覺分勝者謂何餘則不然所治強者謂與一切煩惱相應自性勝者謂助見諦為先一類信勤安捨具足二義慚愧等六無具二者謂輕等五二義並無不放逸一種唯闕自性勝何緣並戒非覺分耶理實亦是念住等攝彼實應攝於行善故然不別立為覺分者由此二種行相相違但不遍緣四聖諦境無一地位容恒現前心品狹少是故不立有餘師說夫欲獸者由慧觀境勢力引生覺分謂能順生覺慧義相違故不應別立何緣尋伺二種皆有

加行善及有無漏而於覺分一是一
非實亦俱通義如前說然別立尋不
立伺者尋於聖道策正見強由彼起時
行相猛利尋求諦理有助見能立爲
道支伺則不尒以行相起極微劣故
有餘師說二俱行時尋行相麤映蔽
於伺雖伺起位行相轉微故覺分中
不別立伺策發正見自有正勤何要
立尋以爲覺分勤策正見有異於
尋故道支中應並建立謂勤策彼令
速進修尋力策令速觀察諦何緣於
業不立覺分覺分唯是順定善法
心俱無表有勝順能表業不然是故
不立何緣不立不相應行以爲覺分
彼於助覺無別勝能一不相應故非助
無表雖不相應而於道輪有殊用
故於覺分不別建立有餘師說二無
心定能滅心故與覺相違四相及得
於所相成有遷改用此於染淨起用
平等菩提分法順淨用增故不別立
何緣不立信爲覺支及道支初發趣時
信用增上已入聖位立覺道支信於
尒時勢用微劣故不立在覺道支中

[illegible]

何緣於覺支立喜輕安捨非亦立彼
在道支中彼偏順覺不順道故云何
順覺且修道中地地各修九品勝覺
如如於諦數數覺悟如是如是發生
勝喜由生勝喜復樂觀諦如人掘地
獲寶生喜由生喜故復樂更掘故喜
於覺隨順力增要由輕安息諸事務
及由捨力令心平等方能於境審諦
覺察故立安捨在覺支中而無三
不順於道速疾運轉是聖道義與於
速運少有相違並能令心安隱住故
何緣於道立尋戒支於覺支中非於
並彼彼偏順道不順覺故云何順道
且見道中尋求正見令於上下諸
境中速疾觀察戒能為緣助見道
輪令於諦中速疾迴轉故尋及戒俱
立道支無復云何不順於覺且尋於
諦不寂靜轉於聖諦理尋求相故
覺已見諦安靜而轉故尋於覺少有
相違覺是相應有所緣境有依有行
戒此相違故於覺支不建立彼通運
名道不可為例何緣覺分不攝聖種
分別論者許覺分攝故彼宗建立六

何故建立滅諦果第三義說

廿二覺分我許攝在念住等中而不
說爲別覺分者以諸覺分在家衆
攝愛支有欲樂聖種惟有諸出
家人受行欲樂在家有樂必無受行
出家別立者餘師說若許聖種攝是
無貪如前已釋若許第四體即是勤
淨覺分中無勞微詮何緣諸淨非覺
分謂有亦攝在念住等中不立爲
別覺分者以諸覺分進求義增
方於諸菩提故四種諸淨得淨名
見聖諦時漸損得故由此諸淨非覺
分謂有餘師說與所信義隨順亦淨
覺分中攝淨覺分時必獲證淨者
義種從何位得實諦是何法有幾無
攝耶頌曰
證淨有四種謂佛法僧戒見三諦法戒
見道得佛僧法謂三諦全菩薩獨覺道
信戒二爲體　四皆准無漏
論曰經說證淨總有四種一法佛證
淨二法證淨三僧證淨四聖戒
證淨且見道位見三諦時一一唯得
法證淨見道諦位兼得佛僧謂見
苦時得生及法證淨於何等法

如何而得法證淨耶謂唯於苦達唯
有法無實有情生決定信如是次第
見集諦時亦唯於前得二證淨謂唯
集法能爲苦因無因士夫生決定信
從此無間見滅諦時亦唯於前得二
證淨謂唯滅法是眞涅槃誠可遵崇
生決定信從此次後見道諦時兼於
佛僧得二證淨於佛相續學無學法
得佛證淨於僧相續學無學法得僧
證淨與言爲顯見道諦時亦得聖戒
及法證淨達唯道法是證滅因誠可
遵崇生決定信然所信法略有二種
一別二總總通四諦別唯三諦全菩
薩獨覺道菩薩道者唯有學法獨覺
道者通學無學若無漏信緣別法生
名不雜緣若法證淨若無漏信兼緣
佛僧名爲雜緣於法證淨故見三諦
唯得二種見道諦時具足得四見道
諦位爲於現前得佛法僧三證淨不
非皆現得見道諦時現行總緣諸道
諦故應知現在唯有雜緣一法證淨
無此勢力能得未來多刹那信於中
有別緣佛法僧或有總緣一二三寶者

諸別緣者名三證淨諸總緣者法證
淨攝道類智時得八智故亦得三諦
法戒二種道法忍等三剎那中未來
唯修道諦四種由所信別故名有四
所知實事唯有三種謂於佛等三種
證淨以信為體聖戒證淨以戒為體
故唯有二若七支戒實唯一者如何
覺分中實事有十一應唯有十種或
十六或多以覺分中身語二業說有
差別及相有異正命一種雖有別說
離身語業無別體相依有別相前覺
分中說言實事有十一種雖身語業
二有多殊種類同故各立一如四
念住前三證淨謂慧與信若不雜緣
隨所緣別雖有多種而類同故各立
為一此亦應然今證淨中依身語業
聖戒相等及契經中同說不缺不穿
等故總立為二隨身語業類別分二
聖戒相同總立為一故二與一無相
違過為依何義立證淨名如實覺知
四聖諦理故名為證正信三寶及妙
尸羅俱名為淨由證得淨立證淨名
正信是心清淨相攝可名為淨尸羅

不是清淨相攝寧立淨名此四皆是
清淨相攝離不信垢破戒垢故又此
四種唯無漏故離垢無漏故立淨名
此四何緣次第如是餘三以佛為根
本故佛於正說有功能故於彼證淨
立在最初正說功能由悟法故於彼
證淨立為第二現觀法藏唯聖僧故
於彼證淨立為第三觀法藏能依
聖戒故聖戒證淨立在最後有言佛
是正說法師是故最初立佛證淨佛
何所說愛盡涅槃是故第二立法證
淨為誰說法為向果僧是故第三
立僧證淨僧依聖戒而得建立是故
第四立戒證淨有說此四猶如導師
道路商侶及所乘乘故說此四次第
如是經言學位成就八支無學位中
具成就十學位亦成正脫正智何緣
於彼不建立支正脫正智以何為體
頌曰
學有餘縛故 無正脫智支 解脫為無為
謂勝解惑滅 有為無學支 即二解脫蘊
正智如覺說 謂盡無生智
論曰有學位中尚有餘縛未解脫故

無解脫支非離少縛可名脫者非無
解脫體可立解脫智故有學位不立
二支謂立支名依勝助用在有學位
既有餘縛雖有解脫無勝助用況勝
解脫故彼勝智亦無故此二支非在
有學無學已脫一切縛故依內解脫
生二智故有勝助用理可立支有學
不然故不成八解脫體有二謂有為
無為有為解脫勝解為體無為解脫
惑滅為體前復有二謂學無學依七
聖身說名為學依第八聖立無學名
在有為中無學解脫可得建立為解
脫支惑滅無為無支用故支攝解脫
復有二種謂時不時有差別故有說
慧心有差別故應知此二即解脫蘊
如是已說正解脫體正智體者謂離
正見如前覺說即盡無生前名菩提
今名正智所言無學心解脫者心於
何位正解脫耶為於未來現在過去
頌曰
無學心生時　正從障解脫
論曰如本論說初無學心未來生時
從障解脫且應思擇本論此文說未

阿毘達磨藏顯宗論卷第三十四 第十張 晉

來言應成煩重說生時言義已顯故
此責不然隨問答故謂先問者問無
學心於何世中正得解脫是故今答
言在未來恐彼謂通未來一切復為
簡別言是生時或但應言生時解脫
然或有謂生時是現在為遮彼故
言未來生時現是已生非生時故或
就相續立解脫名則一切未來皆名
正解脫若就行世立解脫名則唯生
時名正解脫為別顯二義說未來生
時諸煩重言必須別義理應推究無
容非撥俗如是義故有須言
文於義已足而復說餘言非無義有文
應思未別義
雖於此位諸所有漏皆得解脫而但
說心然不可言有缺減失心心所等
隨從心故染淨法中心為主故雖無
有我而可於心假說縛者脫者等故
若已說勝義已說餘或於此中舉
喻法舉心一法令類思餘雖諸學心
亦於生位從障解脫而論但說初無
學心生時脫者攝無餘斷證解脫故
又此位說能解脫故此中有心是自

[illegible]

縷解脫非相續解脫應作四句有學無
漏無學世俗無學無漏倫世俗心如
是應知四句差別與中雖舉正生剎
那而實未來皆得解脫與正生者生
障同故依此勢力所修未來世俗善
根亦得解脫依淨相續後得生故為
重顯示初無學心未來生時從障解
脫是故本論復作是言謂無間道現
趣已滅及解脫道現趣已生今時無
學心名從障解脫無間道者謂金剛
定并定眷屬臨過去位立以現名次
後施設過去名故趣已滅者顯在正
滅鄰次必入已滅位故解脫道者謂
初盡智并智眷屬臨現在位立以現
名次後施設現在名故趣已生者顯
在正生鄰次必入已生位故言今時
者謂正滅生時無學心者初盡智俱
趣從障解脫者非唯煩惱障色無色
界感生果業業亦是今時所脫障故此
業亦障阿羅漢得由此古昔諸大論
師咸作是言業於得忍不還應果極
為障礙作如是釋本論所言則已釋
經心解脫義道於何位令生障斷

頌曰

道唯正滅位　能令彼障斷

論曰唯言為顯正滅非餘如生未生
道俱解脫非滅已滅俱令障斷無失
正滅位能斷障非餘以說道正生正
從障脫故道未生位未得解脫道已
生位已得解脫俱不可立正解脫名
若道正滅時不能斷障如何道無位
得正脫名故正滅時道能斷障若前
後位斷用定無如何未生亦名解脫
與正生者生障同故如世現見開水
路時近水遠水皆言離障如是既見
能斷惑道身中已生亦應可說從惑
遠心皆得解脫或如正起初無學心
有得正生名正解脫如是彼類未來
所修無漏心等有得起故定不生法
尚得名為正得解脫況當生者此中
所說正解脫言顯已解脫心今正得
解脫如是所說豈不相違已解脫
言據自性解脫今解脫言據從障解
脫所望各異何義相違或已解脫言
據本有解脫據在身行世說今解
脫言由此所言無相違失諸行世者

毘達磨藏顯宗論卷第三十四　第二十三張　[illegible]

名解脫耶不尒要勤破生障者有餘
師說正解脫時亦得名為心已解脫
性是已捨煩惱障故理必應然以解
脫道依無煩惱相續轉故已出障故
名已解脫令行世故名令解脫由此
所說与不相違經說心從貪令得解
脫此所言解脫其義云何為是令心
與貪相離為令貪性不復緣心名
有貪為相應故為所緣故為得隨故
若相應故應唯染心名得解脫便違
自宗說離貪心得解脫故又若此法
與彼相應必定無容令此離彼心應
畢竟不解脫貪若所緣故應染汙心
亦得解脫理不應說貪相應心名為
解脫又彼貪性若緣此心無暫不緣
及餘緣義如何可說心脫彼貪若得
隨故應有學心亦名有貪修止貪得
所隨相續而現起故正理論者作如
是言唯離貪心今得解脫何等名曰
有貪離貪二種心相謂心若與貪相
應者名有貪心若不相應亦不為貪
同類因者名離貪心乃至有癡離癡
亦尒既說離貪心得解脫即立解脫

唯不染心然不染心總有四種謂有
漏中分善無記及無漏中分學無學
言斷貪心令解脫者令解脫有二謂
行世相續諸有漏心一切皆有相續
解脫治行得者亦許無有行世解脫
諸無漏心一切皆有行世解脫無學
攝者亦許無有相續解脫如契經中
說有三界謂斷離滅界前所說二解
脫中彼何為體如是三界差別云何

頌曰

無為說三界　離界唯離貪　斷界餘斷結
滅界滅彼事

論曰斷等三界即分前說無為解脫
以為自體然三界體雖無有異若離
貪等則無差別云何名為雖復有異
謂離貪結名為離界斷餘八結名為
斷界滅界滅餘一切貪等諸結所繫事
名為滅界何緣三界如是差別謂有
漏法總略有三一者能繫而非能染
二者能繫亦是能染三者非二順繫
染法斷此三法所證無為如次名為
斷等三界有餘師說唯斷能繫別有
無為斷餘不尒彼說能繫有緣八結

阿毗達磨藏顯宗論卷第三十四　第[illegible]張　[illegible]

有緣愛結有緣餘事斷此三種所證
無為如次名為斷等三界有餘師說
雜斷能染別有無為斷餘不尒彼師
說愛有緣八結有緣愛結有緣餘事
斷此三種所證無為如次名為斷等
三界隨所繫事別得擇滅故三說中
契說為善准此已釋諸契經中斷離
滅想三相差別或初業地我當斷想
名為斷想若離染地我正斷想名為
離想若已離地我已斷想名為滅想
或於已受蘊重捨中見不捨過起欲
捨想名為斷想以捨與斷名差別故
若於餘蘊不復生中見勝功德起欲
求想名為滅想不生與滅名差別故
既得離染清淨相續於諸蘊法無所
顧戀於般涅槃見靜妙想名為離想
無戀與離名差別故若事能厭必能
離耶不尒云何頌曰

厭緣苦集慧　離緣四能斷　相對事廣狹
故應成四句

論曰雖緣苦集所起忍智說名為厭
餘則不然四諦境中所起忍智能斷
惑者皆得離名廣狹有殊故成四句

[illegible]
有厭非離謂緣苦集不令惑斷所有
忍智緣厭境故非離染故應知此中
先離欲染後見諦者苦集法忍及見
道中苦智集智但名為厭緣厭境故
忍不名離惑先斷故智不名離非斷
治故并修道中加行解脫勝進道攝
苦智集智但名為厭緣厭境故不名
為離非斷治故有離非厭謂緣滅道
能令惑斷所有忍智能離染故緣欣
境故應知此中未離欲染入見諦者
滅道法忍及諸所有滅道類忍并修
道中無間道攝滅智道智但名為離
是斷治故不名為厭緣欣境故有厭
亦離謂緣苦集能令惑斷所有忍智
應知此中未離欲染入見諦者苦集
法忍及諸所有苦集類忍并修道中
無間道攝苦智集智有非厭非離謂緣
滅道不令惑斷所有忍智應知此中
先離欲染後見諦者滅道法忍及見
道中滅智道智并修道中加行解脫
勝進道攝滅智道智

說一切有部顯宗論卷第三十四